

李敖全集 3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台湾◎李敖／著

上下古今谈

文化论战丹火录



李敖全集
3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文化论战丹火录 / 李敖著. - 北京: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,
1999.1

(李敖大全集; 3)

ISBN 7-5057-1502-X

I.文… II.李… III.东西文化 - 对比研究 IV.G0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98)第32331号

书名	文化论战丹火录
作者	台湾 李敖
出版	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发行	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经销	新华书店
印刷	北京市忠信诚胶印厂
规格	850 × 1168毫米 32开本 14.375 印张 322000字
版次	1999年1月第1版
印次	1999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
印数	1—5000册
书号	ISBN 7-5057-1502-X / C · 148
定价	28.00元
地址	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17号楼
邮编	100028 电话 (010) 64668676 合同登记号: 图字01-97-0877

总 目 录

TF07/03

文化论战丹火录	(1—265)
上下古今谈	(267—457)
附录	(458)

JF07/03

文化论战丹火录

目 录

开场白.....	(5)
文化论战丹火录.....	(9)
——这次文化论战的一些史料和笑料	

开场白

玉皇大帝皱着眉，朝观世音菩萨说道：

妖猴齐天大圣本是东胜神州傲来国花果山石卵化生的。当时生出，即目运金光，射冲斗府。始不介意，继而成精，降龙伏虎，自削死籍，整天东游西荡，将老树大桃、仙肴仙酒尽偷吃了。朕心为此烦恼，故调十万天兵，天罗地网收伏。这一日不见回报，不知胜负如何？

就在这当儿，各路神兵联合围剿齐天大圣孙猴子，正杀得难解难分。神兵方面，四大天王、木吒太子、哪吒、二郎显圣真君、四太尉、二将军及二郎的走狗，一千人狗团团把孙猴子围住，最后押在斩妖台下，可是刀砍斧剁、枪刺剑剖、雷打火烧，都不能伤这猴子一根毫毛。于是玉皇大帝又把双眉紧皱，叫道：“这厮这等，这等，如何处置？”

太上老君奏道：

那猴子吃了蟠桃，饮了御酒，又盗了仙丹，运用三昧火，煅成一块，所以浑做金刚之躯，急不能伤。不若与老道领去，放在“八卦炉”中，以文武火煅炼。炼出我的丹来，他身自成灰烬矣！

玉皇大帝闻言，即把孙猴子交付太上老君，太上老君把猴子推进“八卦炉”，八卦中有乾、坎、艮、震、巽、离、坤、兑，孙猴子知道在“巽”卦中只有风，没有火，于是就藏在巽卦中，任凭老头子在外面烧，也烧不到他。唯一缺点是风把烟吹过来，把这猴子的眼睛熏得难受，最后只好变成“火眼金睛”。

时间过得飞快，不觉七七四十九日，太上老君认为火候俱全了，于是开取丹炉。哪想到孙猴子将身一纵，冲倒丹炉，往外就走，看炉的小鬼们跑来扯，一个个都被他推倒，太上老君也赶上抓一把，结果被孙猴子一摔，摔了个倒栽葱。

于是，像喷气机一般，孙猴子又溜走了！

*

*

*

凡是看过《西游记》的人，都会记得这段故事。

这段故事当然是神话，可是神话偏偏有人来实行，那就是一九六二年发生的文化大论战。

在这次论战中，我的遭遇很像《西游记》里的“妖猴”，我也来自“傲来国”，我也有“始不介意，继而成精”的运气，并且直到现在，还能“降龙伏虎，自削死籍，整天东游西荡”。

我虽然也浑身毫毛，可是也饱受丹火，人攻狗咬，两年来

未曾间断。其中除笔杆的作战外，倒也不乏有人用笔杆以外的武器来对付我的，幸亏我能在八卦中的“巽”卦里善保首领，直到写这篇文章为止，还能逍遥自在。这不能不说是太上老君之流待我独厚矣！

* * *

但是天有不测风云，即使齐天大圣孙猴子，也早晚被如来佛翻掌一扑，压在五行山下，最后只好被迫“再莫行凶，皈依佛法”，敬陪唐三藏西天取经去也。

这是孙行者的悲剧，也是一切特立独行者的悲剧。

在这个悲剧还没扮演以前，孙行者应该把他降龙伏虎孤军奋战的光荣纪录，先记它一两笔，一来可供自我陶醉之需；二来可证老子当年“固一世之‘猴’也”！传记文学俱在，猪八戒们还敢多嘴吗？

* * *

这本《文化论战丹火录》是一本奇书，它的重点，不是记录李敖如何“打”别人，而是记录别人如何“打”李敖（当然偶尔也“捧”几下），记录别人如何对我“刀砍斧剁、枪刺剑刳、雷打火烧”，如何把我放在“八卦炉”中一煅再炼，如何把我中伤毁谤，如何把我熏成“火眼”与“金睛”。……

我保留这些绝大部分都是“打”我的纪录，绝少还嘴。我记得孙悟空对哪吒三太子说得好：

小太子，你的奶牙尚未退、胎毛尚未干，怎敢说这般大话？我且留你性命不打你。……我只站住不动，任你

砍几剑吧！

如果有人想看看这出李敖“站住不动”，任凭别人“砍几剑”的妙戏，你该推荐他看这本书。看过以后，他必然会告诉你：“李敖真不得了，他不但有金刚之躯，并且还有容忍别人的雅量呢！”

一九六四年六月二十五日《为中国思想趋向求答案》出书之日

文化论战丹火录

——这次文化论战的一些史料和笑料

一九六二年发生的中西文化论战，是一连串思想论战的重要一环。这些重大问题论战的次序，大致是这样的：

- 一、“孔教论战”。
- 二、“国体论战”。
- 三、“文体论战”。
- 四、“东西文化论战”。
- 五、“科学与人生观论战”(科玄论战)。
- 六、“中国社会史论战”。
- 七、“民治与独裁论战”。
- 八、“中国本位文化论战”。
- 九、“对美对苏与自由主义趋向论战”。
- 十、“中西文化论战”。

在上面这些重大论战中，四、五、八、十性质最为接近，都可说是有关中西文化问题的“卡大卡大题目的论战”。

因为题目是“卡大卡大的”，所以很容易陷入“高度抽象”（high level abstraction）的论争，很容易流为空洞与混淆。

为了减少这种错误与歧路，我们可以这样要求：凡是在思想方法训练上不及格的人，他没有资格涉及这种讨论和评论，因为这种人的大毛病是节外生枝，常常为了一些枝节的问题阻碍了真正“趋向”方面的指路。

两篇指路的文献

这次一九六二年的中西文化论战，真正在思想“趋向”方面指路的文献，只是胡适的《科学发展所需要的社会改革》和李敖的《给谈中西文化的人看看病》。其他的大量文字，有的是这条路上的压路机、有的是这条路上的拦路虎……它们有的可能很细腻、很雄壮，但都不能算是真正划时代的指路文字，也不能算是大刀阔斧地明显指出思想“趋向”的文字。

胡适的演说和李敖的文字，它们的基本重点都是在避开枝节，直截了当地指出我们中国思想“趋向”该走哪条路。这种用心，似乎被许多人误解。因为误解，所以有的指出这是一个不必要的老问题；有的一方面承认这个老问题有推陈出新的必要，一方面却又把它带入缠讼和曲解的境地。

这种误解和误导，都不是胡适演说和李敖长文的意愿。

在我个人方面说来，我的真正意愿是“减少论辩，指出‘趋

向’”，我要使中国民族朝“科学”“民主”“现代化”的西方“趋向”上走，而不走传统、保守、反动的路，我的着眼点是整个的古老的民族，而不是几个臭文人和臭笔仗。

在这种心情之下，在守旧浮夸的大雾笼罩之下，一个中西文化的老问题重新被提了出来，这种提出，似乎没有多少人能了解它的深远的用意。例如在美国的谢扶雅，就是不了解的一位，他说：

彼蕞尔三岛之日本，自明治维新以降，于西方各国所有著作，几无不尽译出之，固不闻其有“日”西文化之论战，或所谓“保存国粹”与“全盘西化”之争。我们直至今日，大敌当前，而犹互为西化对国粹之啦啦谩骂，是亦可慨也已。（《肯尼迪与我们反攻大陆》，一九六二年四月二十一日香港《自由报》）

谢扶雅所以有这种误解，一来是他不知道“守旧浮夸的大雾”的浓度；二来是他不明白老问题的重新提出的重大意义，所以他不能进入问题的核心，在核心里面做一番考察后的结论。

在另一方面，许多肯定这个老问题有讨论价值的人，他们很少能逃出缠讼和曲解的境地，这种误导，也许胡适和我都要负些责任，也许我自己有时陷入“盘丝洞”而不能自拔。关心这一论战的人们必须应该知道“思想‘趋向’的指出”乃是这一论战发动者真正意愿，只要能认清中国思想“趋向”的正确答案，其他枝节的问题都是余事！

给谈中西文化的人看看病

我的《给谈中西文化的人看看病》登在一九六二年二月一日的台北《文星》杂志上,这篇文章带给我的“不虞之誉”与“不虞之毁”是很可惊讶的。数不清的来信,数不清的批评、赞扬、支援、恐吓,以及数不清的文字上辩驳讨论,使我得到不少的信念与困扰。当然,这些反应,都说明了这篇文章的力量。在台湾地区,日报、晚报、英文报,以及杂志方面如《文星》、《政治评论》、《世界评论》、《学宗》、《革命思想》、《中国世纪》、《醒狮》、《狮子吼》、《文苑》、《中外建设》、《创作》、《青年杂志》、《政大侨生》、《台大青年》、《新时代》等等;在香港地区,除了日报以外,其他有《自由报》、《天文台》、《民主评论》、《中国评论》、《大学生活》、《人生》、《中国学生周报》、《新闻天地》,以及亚洲社会研究所(Asia Institution of Social Research)出版的《中西文化》研究报告等等,都有文字谈到这篇文章或这篇文章所引起的论战。此外,在美国,曾有一些留学生将它复印流通;在德国,也有一些留学生把它互相传阅。一篇文章能惹出这么多的是非和麻烦,这不能不说是很可惊异的事了。

我的中西文化观

这篇《给谈中西文化的人看看病》发表以后,我陆续发表

的主要有关中西文化的文字如下：

一、《我要继续给人看看病》，《文星》第五十四期（一九六二年四月一日）。

二、《纪翠绫该生在什么时候？》，《文星》第五十五期（一九六二年五月一日）。

三、《“文化太保”谈梅毒》，《文星》第五十八期（一九六二年八月一日）。

四、《敬答吴心柳先生》，《文星》第五十八期（一九六二年八月一日）。

五、《由一丝不挂说起》，《文星》第五十九期（一九六二年九月一日）。

六、《修改“医师法”与废止中医》，《文星》第六十一期（一九六二年十一月一日）。后收入我的《传统下的独白》，并被转载在《今日医药新闻》及《台湾医界》。

七、《论“处女膜整型”》，《文星》第七十二期（一九六三年十月一日）。

八、《中国思想趋向的一个答案》，《自立晚报》（一九六四年一月一日）。

我这些文章的性质虽然很庞杂，但是所宣扬的理论重点不过如下：

一、中国的传统文化，是死的文化。

二、死的文化至多只适合死去的时代。对今天的时代来说，只能做文化史和博物馆的材料。